

澳門理工學院
藝術高等學校
<設計學士學位課程>
學科單元大綱

2020 / 2021 學年 第 2 學期

學科單元	展覽設計			班別編號	DSSP3125-321
先修要求	沒有				
授課語言	中文			學 分	4
理論課課時	15 課時	實踐課課時	45 課時	總課時	60 課時
教師姓名	楊琦暉		電 郵	frankieyeung@ipm.edu.mo	
辦 公 室	氹仔校區珍禧樓 2 樓 P210 室		電 話	88936909	

學 科 單 元 概 論

本學科單元的內容主要是提供對展覽場地佈置、展覽攤位設計以及陳列設計的認識。本學科單元同時亦包括展演燈光設計，如學生要掌握展覽設計中天花圖、電圖等等的基本知識。

學 習 目 標

修習完此學科單元後，學生將能夠：

1. 瞭解展覽設計及陳列設計的基本概念
2. 瞭解各種展覽場地類型之展示方法
3. 懂得展覽燈光設計和物料應用
4. 運用展覽設計知識實施方案創作

教 學 內 容

1. 學習展覽設計之意義和概念
 - 1.1 探討各不同種類之展覽場地，學習設計展覽場地之流程
 - 1.2 繪畫相關的平面圖，展覽攤位及陳列設計之設計圖

2. 學習各種展示媒介和技術

2.1 探索靜態、動態、多媒體和虛擬展覽在各種不同展覽場地的可行性

3. 探討常見於展覽設計使用的空間形態要素

3.1 學習色彩、物料、媒體及燈光展示方法，及介紹相關的人體工學設計

4. 分析海內外的真實展覽設計案例進行概念設計

4.1 研究博物館、會議展覽、設計展和商業展示等案例，把案例中的要素應用在概念設計中

教學方法

課堂教學、短片播放、個案分析、分組討論。

考勤要求

按《澳門理工學院學士學位課程教務規章》規定執行。

評分標準

採用 100 分制評分：100 分為滿分、50 分為合格。

項目	說明	百分比
1. 主題構思及情緒板應用	通過實際練習，訓練學生利用資料搜集所得的發現，配合情緒板應用從而構思展覽主題。	30%
2. 展覽設計	通過實際練習，學生運用作業一所定下來的主題，再策略性地把平面、多媒體、音效及燈光設計元素溶入展覽設計中，對整體設計更全面及有效。	50%
3. 參與度	出席率、積極性與參與度。	20%

總百分比 100%

*此學科單元不設補考

教材

參考材料

參考書

1. 王亞明 (2008)。《展示設計》。北京：中國電力出版社。
2. 潘岷 (2011)。《展示設計》。南京：東南大學出版社。
3. 晉潔芳、王啟照 (2011)。《展覽場館空間設計》。上海：格致出版社。
4. Hughes, P. (2015). *Exhibition Design: An Introduction* (2nded.). London, England: Laurence King Publishing.
5. McKenna-Cress, P., & Kamien, J. (2013). *Creating Exhibitions: Collaboration in the Planning, Development, and Design of Innovative Experiences* (1stEd.). Hoboken, NJ: Wiley.